

## 最后的奉献 生命的永恒

### 省暨部分地方红十字会举行捐献遗体器官志愿者公祭活动

**省和南京市** 3月30日上午，省暨南京市捐献遗体器官志愿者2016年公祭活动”在西天寺“南京志友纪念馆”举行。省红十字会副会长徐国林、南京市红十字会常务副会长陈礼海、副会长张杰，南京医科大学副校长夏友兵及东南大学医学院领导和师生代表，南京市各区红十字会领导、市红十字眼库及医用组织库负责人、“志友干事会”全体人员，已捐献遗体、人体器官（组织）的“志友”家属代表参加了活动，并向已捐献遗体、人体器官（组织）的1400多位“志友”敬献了花篮和鲜花。

南京市红十字会“志友”成立于1996年，现有注册捐献遗体志愿者7400多人，涵盖中科院院士、将军、宗教界人士、工人、农民等各界人士。截至目前，已实现遗体捐献4000多人，其中人体器官（组织）捐献87人。南京“志友”在成立之初就提出了一个口号“三不两献一育”，即：死后不开追悼会、不接受花圈挽联、不用得骨灰建墓土葬；捐遗体供解剖、献器官供移植；骨灰用于植树育林。

**刘文华 周健** **无锡市** 3月29日，无锡市红十字会在青城公墓“无锡市遗体器官捐献志愿者纪念馆”内举行祭奠活动，遗体 and 人体器官（组织）已捐献者家属代表、报名拟捐献遗体和人体器官（组织）志愿者、医学院校师生、医护人员等100余人参加了活动，并献上对逝者的奠念和哀思。

无锡市红十字会于1993年正式启动遗体捐献工作，2011年又启动了人体器官（组织）捐献工作，经过各级红十字组织及广大志愿者的不懈努力，如今此捐献工作逐渐被社会广泛接受，广大市民对遗体和人体器官（组

织）捐献的知晓率和认同率逐年提高，捐献志愿者队伍日益壮大。截至今年2月底，全市累计登记报名拟捐献遗体志愿者860人、器官志愿者125人、角膜志愿者386人，共有160人实现了遗体捐献，24人实现了人体器官捐献，17人实现了角膜捐献，他们的无私奉献使71名器官衰竭者重获了新生，20名失明患者重见了光明。

**张勋**

**常州市** 3月24日上午，常州市红十字会受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的委托，在栖霞山国际人文陵园举办了“感恩——生命最后的馈赠”纪念活动，以缅怀逝者，感召后人。常州市副市长、市红十字会会长张云云，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健康服务部曹橙，江苏省红十字会副会长徐国林和成功捐献者的家属应邀参加。

这是栖霞山国际人文陵园第三次承办遗体捐献纪念活动，捐献者家属发言表示，通过捐献让家人的生命延续是一件非常有意义的事情，同时感谢红十字遗体（器官）纪念碑为捐献者家属提供了一个寄托哀思和缅怀纪念的平台。

据统计，常州市红十字会自开展人体器官、遗体（角膜）捐献工作以来，已有241人办理了器官捐献登记手续，230人报名捐献遗体，110人报名捐献角膜。其中，成功实现器官捐献19例，遗体捐献14例，眼角膜捐献32例，使40多名器官衰竭终末期患者接受了器官移植，重获新生，使64名失明患者移植了眼角膜，重见光明。

**常州市** 3月31日上午，连云港市红十字会捐献遗体和人体器官志愿者家属代表、红十字志愿者、市文明办、市卫计委、市红十字中心血站、南京医科大学康达学院师生志愿者、青龙山公墓管理处的同志及市红十字会全体工作人员等近百余人，站在连云港市红十字会遗体捐献纪念碑前，共同悼念那些捐献遗体和人体器官使他人重获健康的志愿者，缅怀他们的高尚情操和无私大爱。

伴随着“生命，因短暂和仅有一次而显

## 父母忍痛无偿捐献孩子器官救人

盐城市大丰区一名3岁男孩因意外坠楼，经过全力抢救无望，最终其父母忍痛决定无偿捐献孩子的部分器官挽救他人。3月16日，这个小小叫闹闹的孩子捐出了1副肝脏、2个肾脏和2个眼角膜。

3月8日晚6点多钟，盐城市大丰区淮二新村发生了一幕悲剧，年仅3岁男孩闹闹从7楼客厅的窗户坠落，邻居和好心人第一时间将他送往医院抢救，但由于伤情严重，之后转院到盐城市第一人民医院救治。在抢救的过程中，很多好心人都赶到医院为孩子捐款，希望能帮助这一家渡过难关。虽然经过几天抢救，但医生最终判定孩子已经脑死亡，救治无望。孩子的父亲哽咽着说，他们商量决定捐献孩子的部分器官，以帮助他人获得新生。他说：

“捐献遗体55人，人体器官（组织）捐献8人，挽救了22人的生命。捐献者欧阳骏、张宝生的事迹感动了无数市民。去年，该市开通遗体器官捐献者网上纪念馆，目前已成为捐献者家属和社会各界缅怀捐献者的重要平台，并且登记捐献的志愿者自发组织了“生命永恒”志愿服务队，开展宣传活动，共同推动这项事业的发展。”

**施丹萍 刘中勋**

**靖江市** 3月30日下午，靖江市红十字会在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办事处敬老院开展了主题为“温暖的心愿 生命的礼赞”的公益宣传活动，活动得到了众多老年朋友的支持，并有几位爱心老人现场表示捐献的意愿。目前，靖江市共有12名遗体和人体器官（组织）拟捐献志愿者，3名志愿者因病去世实现了角膜捐献，帮助了6名眼部患者康复。

**吴江区** 4月1日上午，苏州市第十届遗体和人体器官（组织）捐献集体悼念仪式在上方山苏州市红十字会捐献纪念馆举行，吴江区成功捐献遗体的志愿者家属参加了公祭活动。目前吴江区拟捐献遗体登记志愿者169人，实现遗体捐献者20人、器官捐献者3人、眼角膜捐献者1人。眼角膜捐献者是一名5个月大的男婴，也是目前吴江区乃至省内最小的眼角膜捐献者。今年2月，吴江区只有5个月大的男婴冬冬（化名），因患有先天性心脏病，在医院抢救无效离世。他的父母在商量后，忍痛做了一个伟大的决定，就是捐献冬冬的眼角膜。目前，冬冬的眼角膜已成功捐献给一名1周岁的孩子，帮助他见到了光明。

**张婷** **响水县** 4月2日，响水县红十字会、县教育局、黄圩镇政府在黄圩中学联合开展了“热爱祖国，放飞梦想，缅怀先烈，追思好人”清明节缅怀器官捐献者活动和“读好书、写好文、做好人”万人签名活动。县红十字会负责人蔡丽萍介绍了3位器官捐献者的生平事迹。2012年，响水老舍中心社区花枝村农民王庆勇在重庆打工时不慎遭遇意外，在重庆市红十字会的全力协调和见证下，家人捐献了他的器官，为7位患者带来了新生和重见光明的机会。中国好人、响水县首例器官捐献者王庆勇之

## 三十岁小姑娘成为东海首例遗体捐献者

“这是她自己做出的决定，我们心里面的难受。”老人一遍遍地重复着一句话，“这孩子命怎么这么苦啊！”原来，早在30年前，土生土长农村人李妈妈在地下干活时，发现有一个粉红色的包被放在一墙根处，她便走上前去打开，发现里面竟然躺着一名活着的女婴。看到浑身爬满蚂蚁的孩子，李妈妈毫不犹豫地将她抱了回家，并送到村卫生室进行健康检查。发现并无大碍后，李妈妈便把这个嗷嗷待哺的孩子收留了下来。“这个孩子一直很乖巧，长大了也没有发现什么问题。”李妈妈哭泣地说。可是，谁知道，正当孩子处于花季的时候，

大祸便静静悄悄降临到晴晴的身上。2003年元旦期间，17岁的晴晴患上感冒，一连数天没有治好。直到2个月后，晴晴出现了呼吸困难，经医院检查胸腔出现了积液，被确诊为心肌炎。眼看到初三中考的日子，好强的晴晴没有放弃学习。可是，病情的加重，让她再也没有回到校园内。

2003年6月23日，晴晴住进了连云港市人民医院，接受治疗。直到7月10日，手术后的晴晴回到家中静养。“我们都认为这次手术能治愈妹妹的病。”手抹眼泪的哥哥说。可是，在以后的3年时间里，晴晴的病情没有真正地康复，而是每年都要进行4次左右的住院治疗。2006年，晴晴的病情出现了恶化，生活不能自理，必须靠年迈的父母照顾。

“我痛苦，我可不想叫别人痛苦。”这是晴晴经常说的一句话。2011年12月11日，晴晴瞒住家人，向南京市红十字会提出了遗体捐献的申请。2012年4月11日，当收到从南京寄回来的遗体捐献证书时，一家人便抱头痛哭，母亲一个劲地问孩子，“你为何这样做，到底为什么？”“如果自己离开这个世界后，还能对社会、对他人有所贡献，我觉得这是件好事。”晴晴的一句回答，让人顿时无语。

没有遗体，没有骨灰，没有墓地可祭扫，这是晴晴家人不愿意接受的，然而，他们更没有办法对女儿最后的心愿说：“‘这个决定太难了！’哥哥如是说，“爱之花开放的地方，生命便能欣欣向荣，或许这是妹妹换一种方式‘活’着。”

**张开虎 陈士健**

# 江苏红十字

人道 博爱 奉献

苏新出准印 S（2016）0000069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2016年4月20日 第4期（总第407期）

# 省红十字会召开专门会议贯彻总会会议精神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国红十字会十届二次理事会和省红十字会九届三次理事会精神，4月13日，省红十字会在常州召开省辖市和部分县（市、区）红十字会负责人会议。省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盛放出席会议并讲话。常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市红十字会会长张云云致辞。省红十字会党组成员、副会长徐国林主持会议。

盛放在讲话中指出，当前，红十字事业面临重大历史机遇期。随着中央群团工作会议精神的贯彻落实，党和政府将群团工作提到了重要的议事日程；慈善法的出台和红十字会的修订，红十字会依法治会、兴会有了保证；人道需求凸现，各级红十字会作用和实力也显著增强。全省各级红十字会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和省委群团工作会议精神，把握红十字工作规律，编制好“十三五”规划，立足群众需求，珍惜机遇，积极作为，扎实推进“511”核心业

务体系，为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贡献力量。盛放强调，要落实好“五个坚持”，结合江苏实际推动各项工作有力开展。一是坚持对党红十字事业的领导，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道路；二是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开展工作，充分发挥红十字会作为党和政府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三是坚持服务群众的工作主线，认真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增强群众观念；四是坚持人道主义宗旨，始终把人民群众的人道需求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进一步提高人道领域工作专业化、科学化、规范化水平；五是坚持依法依规开展工作，深入推进依法建会治会强会，着力加强自身建

设。盛放要求，各级红十字会要按照年初工作会议安排，一着不让抓好落实，重点加强人道服务供给侧创新发展，着力推动急救培养训基地和“博爱家园”建设，打通服务百姓

最后一公里；要进一步加强宣传工作，提高“红十字”在群众当中的知晓率，充分发挥网络媒体正面引导作用；要进一步理顺管理体制，推进能力建设，重点突出项目能力建设，探索创新体制机制和工作方法，提升我省红十字工作创新发展能力；要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巩固深化“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成果，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

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国红十字会十届二次、省红十字会九届三次理事会和总会党风廉政建设暨到会祝贺、市领导曲福田、陈振一、曹新平、徐明、徐国强、王鸿声出席了会议。

周乃翔说，红十字事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市委、市政府一直高度重视红十字事业发展，为红十字会全面履行人道主义职责创造良好条件。过去五年来，全市各级红十字组织在防灾减灾、应急救援、人道救助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实践证明，全市各级红十字组织不愧为市委、市政府在人道领域联系群众的坚实桥梁和纽带。他强调，各级党委、政府要加强对红十字工作的领导和支持，为红十字事业发展创造更好的条件和环境。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履行支持、资助、保障、监督职责，依法保障红十字会独立自主开展工作，不断开创苏州红十字事业发展新局面。

大会选举产生了苏州市红十字会第七屆理事会，并举行了七届一次理事会，聘请市委书记周乃翔、市长曲福田为市红十字会名誉会长，聘请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徐国强、市政协副主席王跃山为名誉副会长；副市长王鸿声当选为市红十字会会长。

会上，一批在红十字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的先进集体和个人受到了表彰。

3月23日，苏州市红十字会召开了第七次会员代表大会，通过了全市红十字事业今后五年发展规划。市委书记周乃翔代表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向大会召开表示热烈祝贺。他寄语全市各级红十字会依法履行好“三救”“三献”基本职能，在推动民生改善中再建新功，在培育城市文明中走在前列，在深化改革创新中扩大影响，不断开拓全市红十字事业发展新局面，为当好“新江苏”建设的先行军排头兵作出新的更大贡献。省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盛放到会祝贺。市领导曲福田、陈振一、曹新平、徐明、徐国强、王鸿声出席了会议。

## 苏州市红十字会召开第七次会员代表大会



4月8日,由国家彩票公益金项目支持的江苏省首个“学校红十字生命健康安全体验馆”在南京市雨花第一小学建成使用。该项目主要是针对青少年安全意识观念淡薄、安全知识技能欠缺、灾害防范能力缺乏的现状,通过师生引导、游戏互动、工具包的使用等,以“场景式+情景式”的教育方式和寓教于乐、真实体验的教育理念,达到强化学生安全意识,增长防灾减灾知识,提高自救互救技能。因为小学生体验场面。

王伟 周健 摄

## 无锡市启动“红十字救护培训进万家”项目

4月7日，2016年无锡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红十字救护培训进万家”正式启动，市委市级机关工委副书记施勋、市红十字会副会长冯淑静出席了项目启动仪式并讲话，来自市级机关近100名公务员参加了培训活动。

无锡市自2012年实施省政府为民办实事“应急救援百万培训”项目以来，全市已培训35万人。“十三五”期间，将继续在机关、学校、社区、企业等开展公益性急救救护培训，为市民普及急救救护知识和技能。2016年市政府将“红十字救护培训进万家”项目列入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市红十字会专门在市中心后西溪11号红十字服务中心为市民设立了“急救救护培训”点，每月25日免费为市民培训。

施勋对培训班学员提出了要求：一要服务大局，充分认识急救救护培训的重要性；二要认真学习，扎实掌握急救救护培训知识；三要学以致用，积极投身急救救护实践。她希望广大机关干部职工带头学习掌握急救救护知识和技能，积极向身边群众宣传“人人学急救，急救救人人”的救护理念，引导更多的群众参与急救救护培训，不断提升全民自救互救素质，为建设“强富美高”新无锡助力。

启动仪式后，市红十字会为所有参与启动仪式的市级机关公务员举办了一期初级救护员培训班。

**宋扬**



江苏省红十字会官方微博

**江苏省红十字会主办**  
**捐赠热线：025-57713898**  
 网址: http://www.jsredcross.org.cn

